

青龙满族自治县建昊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建昊影壁山光伏电站220kV线路和建昊巨尺山光伏电站35kV送出线路维护及安全工器具定期检测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GXTC-C-26410043）

项目所在地：河北省,秦皇岛市,青龙满族自治县

一、招标条件

本青龙满族自治县建昊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建昊影壁山光伏电站220kV线路和建昊巨尺山光伏电站35kV送出线路维护及安全工器具定期检测项目公开招标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自筹资金，招标人为青龙满族自治县建昊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详见附件

范围：详见附件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详见附件；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6-07-17 08:30:00到2026-07-22 18:00:00。

获取方式：投标人可现场或通过电子邮件获取招标文件，详见附件。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08-10 09:0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敕勒川大街15号绿地集团中央广场蓝海大厦A座604室，详见附件。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08-10 09:00:00。

开标地点：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敕勒川大街15号绿地集团中央广场蓝海大厦A座604室。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nmgztb.com.cn）、“粤采易”阳光采购平台（www.gdycy.com/）；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广东省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

九、联系人

招标人：**青龙满族自治县建昊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学苑东街与前达门路交叉口万正广场F座10楼**

联系人：**麻工**

电话：**0471-33879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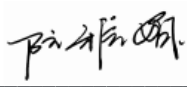
招标代理机构：**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敕勒川大街15号绿地集团中央广场蓝海大厦A座608室**

联系人：**阮雅娟、赵颖、苗开元**

联系电话：**0471-4361228**

邮 箱：gxzbnmg002@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_____（盖章）

青龙满族自治县建昊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建昊影壁山光伏电站 220kV 线路和建昊巨尺山光伏电站 35kV 送出线
路维护及安全工器具定期检测项目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GXTC-C-26410043

一、招标条件

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受青龙满族自治县建昊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对青龙满族自治县建昊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建昊影壁山光伏电站 220kV 线路和建昊巨尺山光伏电站 35kV 送出线路维护及安全工器具定期检测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青龙满族自治县建昊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建昊影壁山光伏电站 220kV 线路和建昊巨尺山光伏电站 35kV 送出线路维护及安全工器具定期检测项目

2.2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2.3 服务地点：青龙满族自治县建昊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建昊影壁山光伏电站和建昊巨尺山光伏电站。

2.4 服务范围：对青龙满族自治县建昊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建昊影壁山光伏电站 220kV 线路和建昊巨尺山光伏电站 35kV 送出线路进行维护，建昊影壁山光伏电站以 220kV 升压汇集站，出线一回接入平方子 220kV 变电站，220kV 送出线路长约 26.3km（71 基杆塔）；巨尺山光伏电站 35kV 开关站，出线一回接入娄丈子 110kV 变电站。35kV 架空送出线路长约 7.97km（31 基杆塔）。负责线路日常巡视（每两个月一次）、故障巡视和特殊巡视等，并每年根据停电时间逐基登检消缺（春查或秋查）。并提供相应的巡检报告和消缺报告。具体以《招标文件第五章技术规范书》为准。

2.5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两年。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基本要求

（1）投标人必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提供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颁发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其他组织。

(2) 投标人须具有国家能源局颁发的有效的“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承修类、承试类）二级及以上资质。（以上资质为国家能源局最新资质要求（2025 年 7 月 1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 2025 年第 30 号令《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管理办法》）

(3) 投标人需承诺：

①投标人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破产状态，且资产未被重组、接管和冻结。

②投标人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投标人应是在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招标人的。

③投标人没有直接或间接地与招标人雇用或曾经雇用过的，为本次招标编制技术规范和其他文件或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包括其附属机构有关联。

④投标人没有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的情况；

⑤投标人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的情形。

⑥若中标后，在进场实施前向招标人提供实施人员的名单及工作分配情况。遵守招标人单位的劳动纪律和规定，服从工作安排，完成招标人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必须满足招标文件商务条款要求，满足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和招标人制度要求。

⑦投标人没有在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省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广东省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供应商黑名单或灰名单内。

(4)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a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b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c 2023 年 1 月 1 日至招标公告发布日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中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有行贿犯罪行为记录。（需按示例显示查询的时间并附加时间的查询截图）

投标人须在投标函中承诺不存在上述 3 种情形并在投标文件中附上对应网站查询结果截图，事业单位法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截图以投标函承诺为准。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2 业绩要求

(1) 投标人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招标公告发布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需至少具有 1 项类似电力线路维护或电力线路试验业绩。须附合同复印件相关证明材料，否则按无效业绩处理。投标人业绩须附合同复印件，日期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2) 投标人所提供的业绩应是投标人的，而不是其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合作方或技术支持方的；投标人至少应当提供合同（或协议书）、投标人所提供的业绩证明资料应当能清晰显示合同名称、服务内容（服务范围）、签订时间等有效合同的关键信息页，否则视为无效业绩。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1. 获取招标文件时间：2026 年 7 月 17 日至 2026 年 7 月 22 日，每天上午 08:30:00 至 12:00:00，下午 14:00:00 至 18:00:00（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2. 招标文件售价：500 元人民币。

3. 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投标人可现场或通过电子邮件获取招标文件。

4. 代理机构详细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敕勒川大街 15 号绿地集团中央广场蓝海大厦 A 座 608 室。

5. 获取文件需将下列加盖单位公章的扫描件现场或通过电子邮件递交至代理机构后，发送电子版招标文件：

(1) 信息表（格式详见附件）；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授权人本人办理相关事宜，授权书中必须明确项目名称、并附授权人、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及被授权人联系方式）（格式详见附件）；

(3) 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有效证件扫描件；

(4) 企业名称如有变更，需提供有关行政机关提供的变更证明；

(5) 企业资质证书；

(6) 合同业绩证明材料；

(7) 投标人须提供承诺书；

(8)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查询截图；

(9) 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查询截图；

(10) 2023 年 1 月 1 日至招标公告发布日在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wenshu.court.gov.cn/>) 中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有行贿犯罪行为记录查询截图。(需按示例显示查询的时间并附加时间的查询截图)

五、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6 年 8 月 10 日 09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2. 开标地点: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敕勒川大街 15 号绿地集团中央广场蓝海大厦 A 座 604 室

备注: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 招标人将予以拒收。投标文件允许以邮寄方式递交, 邮寄地址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nmgztb.com.cn)、“粤采易”阳光采购平台(<https://www.gdycy.com/>)同时发布, 其它媒介转发无效。

七、联系方式

(1) 招 标 人: 青龙满族自治县建昊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学苑东街与前达门路交叉口万正广场 F 座 10 楼

联 系 人: 麻工

电 话: 0471-3387910

(2) 招标代理机构: 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执行机构: 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

地址: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敕勒川大街 15 号绿地集团蓝海大厦 A 座 608 室

邮编: 010098

联系人: 阮雅娟、赵颖、苗开元

联系电话: 0471-4361228

邮 箱: gxzbnmg002@163.com

(3) 接收异议单位: 广东省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

地 址: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学苑东街与前达门路交叉口万正广场 F 座 10 楼

(4) 异议受理: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应当以书面形式提出异议, 联系人: 阮雅娟, 联系电话: 0471-4360845, 邮箱: gxzbnmg002@163.com。

招商银行（只限于存入标书款）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营业部

开户名称：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

账 号：4719 0141 0210 601

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7 月 17 日

附件 1：信息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标段号	
投标人名称	
邮编	
投标人详细通讯地址	
联系人	
手机	
固定电话/传真	
E-mail（电子邮箱） （务必填写准确）	
开票信息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纳税人识别号	
国税局备案的地址	
国税局备案的联系电话	
国税局备案的银行开户行名称	
国税局备案的银行开户行帐号	
报名资料附件	1. 若现场交标书款，请打印此表后，带此表及公告要求资料到招标代理机构。 2. 我公司改用增值税电子发票，各投标人在报名时填写有效电子邮箱，以便于接收增值税电子发票。 3. 填写的增值税涉税信息内容必须与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质认定时（或后续进行信息变更时）于国税局备案的信息一致。 4. 若贵单位于我公司完成上述信息登记后进行了相关信息变更，请于办理国税局信息变更后至要求开具增值税专票前，凭更新后的证明文件至我公司办理信息变更手续。因贵单位未及时提供更新信息或提供信息有误而造成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无法认证等问题，由贵单位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

附件 2: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适用于无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投标人名称：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扫描件。

身份证照片页	身份证国徽页
--------	--------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联 系 方 式：_____

年 月 日

附件 3：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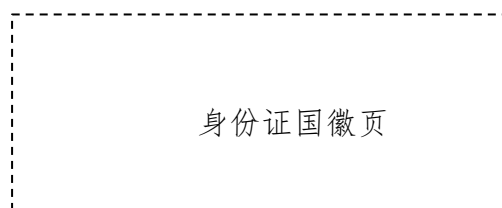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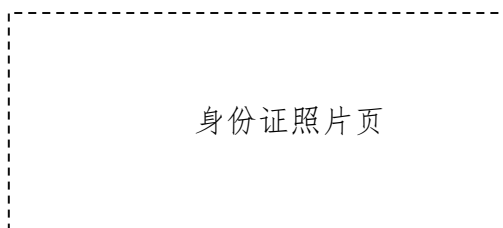
(适用于有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本人_____ (姓名) 系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_ (姓名) _____ 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报名资料、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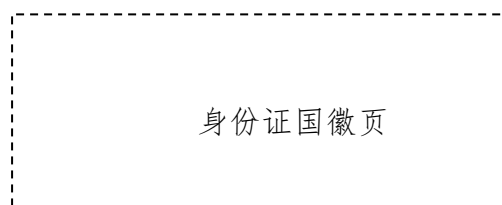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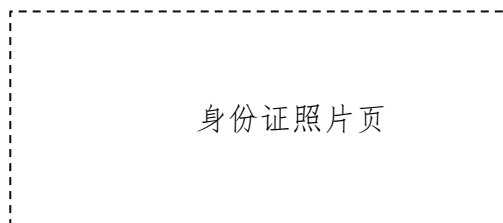
委托期限：_____。(可参考：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投标文件有效期满)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身份证扫描件。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



投标人：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_____ (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方式：_____

年 月 日

附件 4：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查询截图（参考版面）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经营异常名录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目录导航

全部展开

基础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营业期限信息

发起人及出资信息

主要人员信息

分支机构信息

“多证合一”信息公示

清算信息

变更信息

移出管理

获得荣誉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知识产权信息

质押出质信息

司法协助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违法失信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承诺不实际情况

自主公示信息

登记机关发布公告

自主发布公告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关注

更多

集团名称：集团简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M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刘子强

登记机关：北京市

成立日期：2019

发起人及出资信息

变更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企业年报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

营业执照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M

企业名称：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成立日期：2019年01月16日

注册资本：5000.000000万人民币

核准日期：2025年12月30日

登记机关：北京市海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登记状态：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

经营范围：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招标代理；经济贸易咨询；市场调查；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健康咨询（须经审批的诊疗活动除外）；体育咨询；环保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标准化战略咨询；标准研制、标准实施咨询服务；会议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含工程造价咨询服务）；信息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大数据服务；工程勘察；工程设计；互联网信息服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工程勘察、工程设计、互联网信息服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提示：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公示内容相衔接的通知》要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依据营业执照公示内容相衔接调整，详见https://www.samr.gov.cn/cn/zhongguo/fadagongshi/djpcj/zt/2023/art_9:67139da37a461e8955442d130947b2.html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序号	类别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列入）	移出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移出）
暂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9

(1) 失信被执行人

10

附件 6：2023 年 1 月 1 日至招标公告发布日在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wenshu.court.gov.cn/>) 中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有行贿犯罪行为记录。（需按示例显示查询的时间并附加时间的查询截图）（参考版面）

注：①打开“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http://wenshu.court.gov.cn/>），点击高级检索；

②在全文检索中输入“行贿”；

③在裁判日期选择 2023 年 1 月 1 日至“招标公告发布日”，点击检索；（搜索时间可多于此要求）

④然后点击保存搜索条件；再次点击高级检索，在全文检索中输入投标人全称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全称，并选择“全文”，点击检索；

⑤截取成功截图如下（须截取到左上角的时间）。

（1）投标人查询情况



（2）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查询情况

2026年1月21日 星期三

当前位置:
退出
意见建议
设为首页
使用帮助



中国裁判文书网

China Judgments Online

[首页](#)
[刑事案件](#)
[民事案件](#)
[行政案件](#)
[知识产权案件](#)
[执行案件](#)
[其他案件](#)
[少数民族语言文书](#)

高级检索
?

关键词

已选条件:

保存检索条件

清除检索条件

案由

全文: 内容

裁判日期: 2023-01-01 TO 2026-01-30

全文: 内容

法院及法院

地域及法院

裁判年份

审判程序

文书类型

案例来源

共检索到 0 篇文书

[详细筛选](#)
[裁判日期](#)
[审判程序](#)

[全文](#)
[批量下载](#)

[中国裁判文书网公告平台](#)
[人民法院案件信息公开网](#)
[中国裁判文书网公告平台](#)
[中国司法大数据服务平台](#)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全国法院裁判文书网](#)
[最高人民法院裁判文书网](#)
[中国裁判文书网公告平台](#)

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内大街27号 邮编: 100705 电话: 010-675021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公告平台
公告平台公告平台公告平台

12